

近代国家
与社会丛书

朱从兵 ◎ 著

太平天国 文书制度再研究



TAIPING TIANGUO

WENSHU ZHIDU ZAI YANJIU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HEF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太平天国文书制度再研究

朱从兵 著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太平天国文书制度再研究/朱从兵著. —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2010. 10

(近代国家与社会丛书)

ISBN 978-7-5650-0287-8

I. ①太… II. ①朱… III. ①太平天国革命—文书—制度—研究

IV. ①K254.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90545 号

太平天国文书制度再研究

著 朱从兵

责任编辑 章 建

出 版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版 次	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地 址	合肥市屯溪路 193 号	印 次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邮 编	230009	开 本	710 毫米×1010 毫米 1/16
电 话	总编室:0551—2903038	印 张	22.25
	发行部:0551—2903198	字 数	398 千字
网 址	www. hfutpress. com. cn	印 刷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印刷厂
E-mail	press@ hfutpress. com. cn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ISBN 978-7-5650-0287-8

定价: 48.00 元

如果有影响阅读的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近代国家与社会丛书》

编 委 会

主 任 王卫平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卫平 王国平 王玉贵 韦 恒

卢伯炜 池子华 余同元 孙海泉

朱从兵 朱小田 陆建洪 李 峰

单 强 俞 政 黄鸿山

主 编 池子华

执 行 主 编 朱从兵

执行副主编 王玉贵 黄鸿山

总 序

《近代国家与社会丛书》为江苏省重点学科苏州大学中国近现代史博士学位点标志性成果之一，旨在通过对近代国家政治、经济、社会、思想、文化等领域重大问题的研究，揭示近代社会发展变迁的内在规定性，推进中国近现代史研究的进一步深入，为当代中国社会发展提供有益的历史借鉴。

苏州大学中国近现代史学科，自著名史学家柴德赓先生 1955 年南下创办江苏师范学院历史系以来，经段本洛、董蔡时诸前辈辛勤耕耘，奠定了较为雄厚的基础，并于 1990 年后相继批准为博士学位授权点和江苏省重点学科。学科负责人先后为段本洛教授、王国平教授、池子华教授。本学科最初以近现代江南社会经济研究为主要方向和学科特色。为进一步适应与社会发展的需要，本学科的研究方向不断调整和增加，“九五”期间设有近现代江南社会经济、中国近现代政治与对外关系、中国近现代思想文化等研究方向。“十五”期间增设中国近现代社会史、中国近现代城市发展等研究方向。“十一五”期间增设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研究方向。

近年来，本学科出版学术专著近 50 部，代表性的著作有：《苏州手工业史》、《左宗棠评传》、《中国近代流民》、《红十字与近代中国》、《农民工与近代社会变迁》、《胡林翼评传》、《严复著译研究》、《李鸿章与中国铁路》、《上海小刀会起义与太平天国关系重考》、《明清时期江南城市史研究：以苏州为中心》、《中国古代传统社会保障与慈善事业研究》、《当代中国农村社会经济变迁研究》等，在《中国社会科学》（英文版）、《历史研究》、《社会学研究》、《史学理论研究》、《光明日报》、《国外社会科学》、《近代史研究》、《当代中国史研究》等报刊发表学术论文 800 余篇。研究成果多次获省部级科研奖励。

本学科多次承担国家、教育部和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研究项目。继段本洛先生于 1994 年成功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重点研究课题“近代江南农村”后，又相继承担了“16—19 世纪苏州与徽州历史发展差异的比较研究”（主

前言

关于太平天国的文书制度，笔者和崔德田先生合著的《太平天国文书制度》（广西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有过初步的较为系统的阐述，当时的研究只是提出了关于这一课题的基本框架，应该说，这个框架从文书学的角度来看是可以成立的。事实上，长期以来，学术界关于太平天国文书制度的研究亦未超出这个框架的主要内容，大多是某些类型文书的新发现和介绍，但少有学者进行更为深入的、系统的研究。究其原因，一在于这个课题的难度，经前辈学者的挖掘和整理，太平天国的史料繁多，要在认真研读这些史料的基础上进行这个课题的研究，才能得出令人信服的观点，这对许多学者来说是一个挑战；二在于现行的学术评价机制，这样的研究方法和要求与现行的学术评价机制是不契合的，耗时费力的研究得到的可能是较低的学术评价，而这种评价是与物质待遇联系在一起。在物质主义、消费主义泛滥的今天，这样的研究对许多学者的学术品性也是一大挑战。

20 年来，笔者在充实和深化太平天国文书制度研究框架方面做着艰难的努力，目前呈现的这本小册子只是一个阶段性的总结。这种努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建构太平天国的文书系统。根据现在所能见到的太平天国文书种类和战争条件下政权建设的内在需要，笔者认为太平天国的文书系统由宗教文书、军政文书、经济文书和特殊文书构成，各类文书都有其特定的基本功能。第二，探索文书制度的研究方法。文书制度的研究目的，不只是呈现制度的面相与演变，更重要的是要通过制度建构和变迁的过程去揭示更深刻的内容，太平天国的文书制度为什么是这样建构，而不是那样的建构？为什么会是这样的变化，而不是那样的变化？这些建构与变化对太平天国的最终命运有何影响？这些都是值得探讨的。笔者的尝试是，将文书制度的变迁放到太平天国前期内部权力斗争的背景中去考察，对诏书衙、诏命衙两个文书机构的研究以及对前期高层文书官员的命运的 analysis 是个例子，这样的研究就突破了此前专门的文书学的视野。针对若干文书自身的特点，运用跨学科的方法，也是笔者所乐于尝试的。如对告示的研究，就在一定程度上

运用了传播学的基本方法，对于太平天国告示的起源等问题有新的看法。第三，强化研究的问题意识。本书虽然仍在原先的基本框架之内，但以专题探讨的形式，有意识地重点解决一个个问题。丞相制度是太平天国较为复杂的问题，自2001年广州召开纪念太平天国起义150周年学术讨论会以来，笔者就一直在探讨这个问题。当年提交的论文只是初步的，会上得到不少学者的点拨和指导，此后不断进行研究，将这项制度从最初的形成到最后的形态的演变过程基本上揭示清楚了。这是笔者花费时间最多、投入精力最多的一个专题，但近10年来始终没有发表相关成果，本书是第一次呈现笔者的研究成果。

笔者坚信，通过这一个个问题的探讨，对文书制度的系统研究才有一个更为坚实的基础，也才会有更为丰富、更为深刻的内容。深入、系统的研究是一项长期的任务，不可能一蹴而就，笔者的上述努力可以概括为在系统的框架内逐步进行深入的专题研究。本着这样的考虑，本书的内容架构为：文书系统、文书人员、文书机构、文书官制。但是每一部分多采用个案的研究，对这些个案的研究都尝试着运用新的方法和视角，寻求新的发现和新的收获。

文书系统部分意在展示太平天国文书种类的全貌，在此基础上，以个案研究的形式向读者表明文书制度研究的意义所在。这种个案研究有两种形式，一是太平天国的某件文书，二是太平天国的某种文书。前者以解读的形式放在第一章，后者以专题的形式对告示进行了较为全面的研究，专列第五章。对某件文书的解读，笔者选择的是太平天国前后期具有纲领性质的《天朝田亩制度》和《资政新篇》。通过认真仔细的研读，我们就会发现《天朝田亩制度》所建构的是一个半开放的农本秩序的社会，而《资政新篇》所建构的则是一个开放的工商秩序的社会，在这两份文件中，虽然都强调上帝教的作用，但是上帝教的性质发生了本质的变化。在《天朝田亩制度》中，上帝教是为巩固农本秩序服务的，属于传统社会的宗教范畴；而在《资政新篇》中，上帝教则蕴含了资本主义的宗教伦理，适应了资本主义工商社会的需要。因此，对文书文本的研读是准确把握这些文件真义的前提，两份文件都是对社会秩序的建构，但反映了对不同理想社会的认知和时代发展不同趋势的判断。笔者对太平天国告示的研究，在上个世纪90年代就开始了，部分成果已刊于《近代史研究》、《广西师范大学学报》等刊物，但关于告示的功能问题笔者则一直在思考和积累史料。之所以研究告示，是因为在传统的传播条件下告示有其独特的作用，它在一定程度上充当了太平天国的大众传播媒介，其活动的每个方面或每个环节几乎都少不了告示，在清军和太平军之间还存在着独特的告示战。因此，系统地研究告示对于深入了解太平天国的历史有其特

定的意义，在中国历代农民起义的历史上，太平天国起义算是将告示的作用发挥到极致的一次农民起义，告示的效力在某种程度上也预示着政权的兴亡。

文书是由文书人员承办的，文书人员是文书制度的载体，也是文书工作的主体，研究文书制度不能忽视了文书人员。太平天国起义的规模是历代农民起义之最，其对文书人员的需求是大量的。能不能对这种需求有一个基本的估计，笔者按前期的军政建制推算认为大约在8万左右。不同级别官员的文书人员配置问题，一些史料中虽有记载，但存在着错误，是需要加以廓清的。对这个问题，目前还无法展开全面的研究，笔者重点考察了高层官员文书人员的配置情况。更为重要的是，文书人员由于工作的缘故与高层官员关系密切，得到了很多机会，但在前期内部权力斗争较为激烈的背景之下也潜藏着风险，因此，他们中有些人的命运就显得一波三折，最终付出生命的代价。对文书人员命运的考察，笔者选择的个案是曾水源，指出他最终的结局实际上是东王集权主义的牺牲品，也是历代农民起义深受皇权主义浸染的一种反映，说明了皇权主义发生作用的历史规律。

文书人员大多在文书机构中从事文书工作，文书机构不只是文书人员的集合体，它有其内在的制度和各项职能，因此，在文书制度研究中，有关文书机构的内容是必不可少的。总体来说，太平天国究竟有哪些文书机构，从现存史料来看，是基本清楚的。不清楚的是，有些文书机构之间的关系及其演变情况。在这方面，笔者最大的收获是关于诏书衙和诏命衙的研究。这个收获来源于笔者对相关史料的积累，一时间，笔者所掌握的有关诏书衙的史料就有若干种，仔细研读后，一系列的问题就出来了。而学术界对这个机构的研究却较为忽视，这就给笔者提供了机会。从这个机构负责人的职官名称入手，笔者探讨了机构的职能和机构的裁撤，从中发现了许多令人深思的问题：为什么张德坚对诏书衙负责人的记载非常独特，为什么诏书衙的职能也由其他的职官和机构承担，为什么诏书衙到后来就没有了记载。要解决这些问题，就不得不深入到前期内部权力斗争的背景中去，从而得到这样的认识：诏书衙的服务对象有一个变化的过程，其职能较多，权力较大，因此，其部分职能曾被新成立的簿书衙一度代行。由于这两个机构的纠结，故而在史料中出现了一些错误记载。虽然诏命衙的职能是简单的“主写告示”，但是，由于各级职官发布的告示名称不同，这个所谓的“主写告示”也有丰富的内容。诏命衙也和诏书衙一样，经历了服务对象变化的过程，这不仅体现在所主写的告示有了重心的变化，而且表现在对太平天国科举考试的管理上。文书机构服务对象重心的变化意味着权力高层此消彼长的斗争，实际上是权力资源重新配置的一种反映。

文书机构的负责人都有职官身份，属于一定级别的职同官。不仅如此，一般的文书人员也是一定级别的职同官。因此，文书官制必须纳入文书制度研究的视野。太平天国政权中，从事文书工作的最高官员有佐天侯陈承璐，负责收发太平天国中央政府“往来一应文书”。如将爵职分开，那么，从事文书工作的最高职官则是六官丞相，他们中的一部分人“承意旨，具文书”。其他的文书人员都是职同官，不是正职官。看来，在文书职官中，太平天国的丞相是较为独特的，对文书官制的研究以此为个案展开，由此而有一系列的新发现。丞相制度在早期的形成过程就显得扑朔迷离，笔者利用当时在社会上流传的各种太平军首领名单构建了这一个过程的12个环节。从这个过程，我们就不由得进一步追问：为什么太平天国的爵位是从侯爵开始，而不是按传统的五爵制度从公爵开始？洪秀全封五王有没有一种先封四王、再封翼王的可能性？这样的追问，很有意思，也很具挑战性。笔者只是提供了粗浅的答案，因为要回答这些问题，必须在太平天国早期开国史上花更大的工夫，对上帝会早期与会党的关系有更为深入的探讨，当时流传的那些名单带有浓重的会党色彩，要利用好这些名单，就要剔除其中的这些色彩，复原部分历史的真实。这需要相当的功力和史料的进一步发现，可以说，要坐实笔者的答案仍有相当长的路要走。丞相制度在前期以六官丞相为主干，许多学者认为其不具部制的形式，亦无部制的功能。笔者以为，从六官丞相所发挥的作用来看，应该看到太平天国在前期建立部制的努力，只是在战争条件下许多六官丞相奔赴战争前线，使部制的形态不是非常明显。到后期，六官丞相制度逐步演变成了中央六部制，六部官员成为专职。但是，后期的丞相官职仍然广泛地存在，并沿袭前期之制有虚实之分，地位亦非常低下。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前期丞相的地位很高，是最高正职官，太平天国上层往往有“侯相”之说。笔者通过考证，太平天国的“侯相”不同于封建官场上的“侯相”，前者是具有侯爵的人与官居丞相的人连在一起的复指，而后者则是对既具侯爵又为大学士这一类人的单指。从太平天国前期职官等级序列来看，“侯相”的连称也反映了丞相在前期的崇高地位。

本书是在系统的框架内所做的若干专题或个案研究的汇总，对一些问题的探讨和思考有所深入，是笔者20年来研究太平天国文书制度的心得体会的汇集，远远谈不上是系统的研究。由此看来，太平天国史研究仍然任重而道远。考虑到前有《太平天国文书制度》的出版，而本书是在前书基础上若干问题的继续探索，故名《太平天国文书制度再研究》。

目 录

前言	(001)
第一章 文书系统与文书解读	(001)
一、太平天国文书系统	(001)
1. 宗教文书系统	(001)
2. 军政文书系统	(004)
3. 经济文书系统	(008)
4. 特殊文书系统	(013)
二、社会秩序的重构——对《天朝田亩制度》的新解读	(023)
三、社会秩序的再构——对《资政新篇》的新解读	(036)
四、刘丽川上天王奏折时间考	(051)
第二章 太平天国的文书人员	(067)
一、文书人员的组成、人数与配置	(067)
1. 组成和人数	(067)
2. 前期高层官员的文书人员配置问题	(071)
二、文书人员的来源、地位和作用	(077)
1. 文书人员的来源问题	(077)
2. 文书人员的地位、作用 and 影响	(082)
三、前期高层文书人员的命运	(089)

第三章 太平天国的文书机构

——机构演变与权力斗争：以诏书衙为中心的考察…………… (108)

一、诏书、宣诏书与诏书衙…………… (108)

二、簿书、女簿书（内簿书）、典簿书、簿书衙与诏书衙…………… (114)

三、诏命、典诏命、诏命衙与诏书衙…………… (128)

第四章 太平天国的文书官制

——个案研究：太平天国丞相制度考…………… (139)

一、从左、右丞相到正、副六官丞相…………… (140)

二、六官丞相 24 人的补齐与调整…………… (161)

1. 又正、又副六官丞相的任命…………… (161)

2. 六官丞相的补缺和调整…………… (167)

三、前期六官丞相的地位、功能和作用…………… (184)

1. 前期六官丞相的地位…………… (184)

2. 六官丞相制度配置权力资源的功能…………… (193)

3. 前期六官丞相的作用…………… (197)

四、六官丞相制度在后期的演变…………… (207)

1. 天京事变后六官丞相存续问题…………… (207)

2. 由六官丞相制向六部制的过渡…………… (211)

五、丞相的虚实之分与后期丞相的地位…………… (219)

1. 虚衔丞相的问题…………… (219)

2. 实职的编号丞相…………… (223)

3. 后期丞相的地位问题…………… (235)

六、太平天国的“侯相”考…………… (238)

七、核心的边缘——天官正丞相秦日纲的人生轨迹…………… (250)

第五章 太平天国的告示	(281)	目
一、太平天国告示的起源问题	(281)	录
二、对太平天国告示的传播学分析	(287)	
1. 太平天国告示的双重信息	(288)	
2. 太平天国告示的传播者与流向	(292)	
3. 太平天国告示的传播效果	(298)	
三、告示在军事上的功能：劝说（攻心战）	(302)	
四、告示在政治上的功能：教育	(308)	
五、告示在经济上的功能：告知与命令	(319)	
六、告示在社会领域的功能：命令与警告	(327)	
七、告示效力与政权兴亡	(331)	
后记	(337)	

第一章 文书系统与文书解读

每个政权都有其特定的文书系统，这种文书系统反映了政权的具体特性，如政权组织的理念、权力结构的格局以及政权运作的过程。因此，建构和揭示太平天国的文书系统是有必要的。文书系统中的特定文书，往往包含着深层次的信息，这需要研究者进行深度的解读。但是，不同的研究者由于知识结构和学养积累的差异，对相同的文书可能会有不同的解读，甚至会挖掘出不同的信息。在建构太平天国文书系统的基础上，对文书解读的方法进行探讨，也是很有意义的工作。本章对《天朝田亩制度》、《资政新篇》以及刘丽川上天王奏折进行重新解读只是示例，基本的方法是仔细地、反复地研读、揣摩、思考文书的文本内容，努力地复原文书作者的真实心境、昭明作者最真实的文本意图、理清文书内在的逻辑思路。运用这种方法解读文书，研究者应该会有新的发现、新的看法。

一、太平天国文书系统

太平天国是中国历史上唯一广泛使用文书并具有完备文书制度的农民起义政权，给我们留下了大量的文书资料。总的看来，我们可以将太平天国文书分为宗教文书、军政文书、经济文书和特殊文书四大系统，每个系统又都有特定的文书形式和文书种类。

1. 宗教文书系统

太平天国宗教文书，是指其名义上的发布者或收阅者为上帝教精神领袖天父或天兄的文书。这类文书或其发布借助于宗教手段，或其内容宣传宗教教义，或其用途是为宗教活动服务的。太平天国宗教文书包括天父圣旨、天兄圣旨和各种奏章，现存天父圣旨和天兄圣旨主要集中在《天父上帝言题皇诏》、《天父下凡诏书一》、《天父下凡诏书二》、《天命诏旨书》和恩师王庆成先生编注的《天父天兄圣旨》里。

天父圣旨和天兄圣旨属于借助于宗教手段发布的宗教文书，它们是太平天国初期对敌斗争和内部权力之争的产物。道光二十七年（1847）十一月，

冯云山因砸毁紫荆山雷庙而被捕。道光二十八年（1848）三月，洪秀全返回广东设法营救，造成了紫荆山上帝会根据地的权力真空，因此，杨秀清、萧朝贵分别代天父和天兄传言，用以约束和管理处于群龙无首状态的上帝会群众，并确立自己在上帝会中的领导地位。但是，天父、天兄下凡之始并未立即在上帝会确立权威地位，当时还有别人搞别种神灵附体传言，因此，会内有人记录了他们的传言以供洪秀全鉴定真伪。在经洪秀全确认天父、天兄的权威地位后，他们每次下凡都有正式的记录，然后将记录奏告天王，这些记录就是天父圣旨和天兄圣旨的由来。天父圣旨的记录是由蒙得天（即蒙得恩）和曾天芳负责的。“秀全命韦正记录天父下凡诏旨，韦正等转命蒙得天、曾天芳记录”^①。天父圣旨和天兄圣旨是太平天国前期一段时间内的最高指示，包括天王在内的所有官员百姓都必须无条件地服从和执行。

太平天国农民运动带有浓烈的宗教色彩，这不仅仅反映在政治、经济、军事等各个方面，而且也十分鲜明地反映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太平天国规定：“凡生日、满月、嫁娶一切吉事，俱用牲饌茶饭祭告皇上帝。”“凡作灶、做屋、堆石、动土等事，俱用牲饌茶饭祭告皇上帝。”^②《天朝田亩制度》明确规定：“凡两司马办其二十五家婚娶吉喜等事，总是祭告天父上主皇上帝，一切旧时歪例尽除。”^③《贼情汇纂》也载：“佳时、令节、寿诞、生子、弥月与夫攻陷何地，在贼中所谓喜庆事，则不拘常格，另备盛饌，普敬天父。其有疾病、修灶等事，悉如天条中所载奏章格式缮写，读而焚化之，敬天父以祈福。”又说：“贼中有喜庆事必礼拜，又以寻常礼拜日为喜庆事。是日群下皆具禀奏，请安称贺。”^④这些日常生活中的宗教活动即使在北伐军中也得到充分的反映，据《张维城口述》说：“贼人每日念经三遍，早晚二遍，上灯时烧茶一遍，或十人或廿人一齐念，念完跪在席棚内叩头，后即各归营去。”因此，为这些日常生活中的宗教活动服务的宗教文书产生了，是谓奏章。奏章在太平天国准备起义的初期就已出现，反映太平天国早期历史的《太平天日》在提及洪秀全道光二十九年六月返回紫荆山根据地以后的情况时，记载道：“主命觐王黄维正转回桂县。主每天同南王写书送人，时将此情教道世人，多有信从真道焉。幸得曾云正四处代传此情，大有功力，故人多潮醒也。主居月余，主与南王冯云山、曾云正、曾玉景、曾观澜等写奏章，求天父上主皇

① 中国史学会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以下简称《太平天国》），第1册，上海人民出版社、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年版，第7~8页。

② 《太平天国》，第1册，第76页。

③ 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太平天国印书》，上册，江苏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410页。

④ 《太平天国》，第3册，第263页。

上帝选择险固所在栖身焉。”^① 太平天国的这种宗教奏章共有 13 种：

(1) 悔罪奏章：用于违犯天条者决心改过悔罪，向皇上帝祈求宽宥。

(2) 礼拜奏章：一种是用于悔罪的礼拜奏章，违犯天条者在悔罪后，还必须每天早晚礼拜皇上帝，甚至在吃饭时也必须感谢皇上帝，这些活动就要吟哦礼拜奏章；另一种又称祈祷文，用于每个星期日全体太平天国成员举行礼拜皇上帝的仪式，其七日礼拜奏章“用黄表纸叠成四页，页面写奏章二字，页内空数行，尽一馆所有贼众姓名，全行写入”^②。这种祈祷文有两个版本，一是保存在太平天国手写本的《天条书》中^③，二是秦日纲等人于咸丰三年（太平天国癸好三年，1853）撰拟的赞美章句，认为天王洪秀全是“日光之照临，万方晋察”，而东王、列王则是“风云雨雷电光之敷布，化洽群生”，“赞美上帝，为天圣父，是魂爷独一真神；赞美天兄，为救世主，是圣主舍命代人；赞美东王，为圣神风，是圣灵赎病救人；赞美西王，为雨师，是高天贵人；赞美南王，为云师，是高天正人；赞美北王，为雷师，是高天仁人；赞美翼王，为电师，是高天义人”^④。《天朝田亩制度》规定每 25 家设礼拜堂一座，“凡礼拜日，伍长各率男妇至礼拜堂，分别男行女行，讲听道理，颂赞祭奠天父上主皇上帝焉”^⑤。星期日礼拜皇上帝是太平天国前后期执行得都比较严格的一种制度，可以说，这种祈祷文是太平天国使用最多的宗教文书之一^⑥。

(3) 祛病奏章：用于病人向皇上帝祈祷早日病退，身体康复。

(4) 用于生日、满月、嫁娶等事的奏章，向皇上帝恳求吉庆。

(5) 用于作灶、做屋等事的奏章，向皇上帝恳求万事胜意，大吉大昌。

(6) 升天奏章：用于为死者及其家眷祝福。

(7) 花烛奏章：专门用于结婚，为新人祝福。

(8) 谢恩奏章：用于升官谢恩。

(9) 端阳奏章、中秋奏章和除夕奏章都是用于庆贺节日的奏章。

(10) 元旦出行奏章：用于元旦那天外出前向皇上帝祈求幸福。

(11) 祝寿奏章：用于为天王祝寿。

① 《太平天国》，第 2 册，第 648 页。

② 《太平天国》，第 2 册，第 263 页。

③ 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以下简称《太平天国》续编，第 3 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5 页。

④ 《太平天国》续编，第 3 册，第 10 页。

⑤ 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太平天国印书》，上册，江苏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410 页。

⑥ 余一鳌《见闻录》收有“贼礼拜奏章”，参见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太平天国史料丛编简辑》第 2 册，中华书局 1962 年版，第 131 页。

(12) 乔迁奏章：用于乔迁新居时祈求皇上帝保佑。

(13) 开印奏章和封印奏章：用于官员迁谪以后启用新印和停止使用旧印时举行的仪式，感谢皇上帝鸿恩扶持看顾^①。

应该注意的是，宗教文书系统还包括宗教经典，如《旧遗诏圣书》、《新遗诏圣书》等（参见后文的印书介绍）和后期天王洪秀全和幼主洪天贵福一些纯粹讲述宗教的诏旨，这类诏旨如咸丰九年（太平天国己未九年，1859）的《打死六兽梦兆诏》，咸丰十一年（太平天国辛酉十一年，1861）的《长谢爷哥福久长诏》、《太平天日今日是诏》、《同天同日享永活诏》、《眼见天日主乾坤诏》、《天王敬哥如爷理本当诏》，幼主诏旨如咸丰十一年（1861）的《父子公孙永作主诏》。

2. 军政文书系统

军政文书一般有明确的行文对象，按行文关系也可将太平天国军政文书分为三类：

第一类是下行文书。

下行文书是指上级向下级发布命令或指示而形成的文书。天王诏旨是天王洪秀全发布的军政命令，在前期，天王诏旨虽多，但“秘而不传”，“外人不得而见”，天京事变后成为太平天国的最高指示或命令，是最高级别的下行文书。《贼情汇纂》指出：“凡洪逆所出伪诏，贼中称为‘天王诏旨’。”“既陷江宁，侈然自肆，遂用数尺黄绸画朱格，首行列天王诏旨四字，余系洪逆亲书天王诏曰云云，虽钦此二字，亦系自写。其黄绸长三尺，横幅朱丝，天王二字出格双抬”。^②《见闻录》载：“其文字，伪天王文书曰诏旨。”^③ 幼主诏旨主要是后期天王为了培养幼主洪天贵福写作诏书的能力，让他进行练习的产物，其效力则仅次于天王诏旨。天王曾颁布诏旨：“朕命幼主写诏书，颁媚万信脱迷途，遵此十教诏习练，上天常生福长悠。”^④ 幼主诏旨在庚申十年以后较多。

太平天国前期的政体为天王虚君制，实际权力掌握在东王杨秀清手里，举凡施政方针、军事战略、爵职升迁任免等都须由杨秀清裁定，因此，在前期下行文书中，仅次于天王诏旨的就是东王杨秀清发布的诰谕了。《贼情汇

① 上述 13 种奏章可参见《太平天国》第 1 册第 74 ~ 76 页、《太平天国》第 2 册第 704 ~ 707 页。

② 《太平天国》，第 2 册，第 189 ~ 190 页。

③ 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太平天国史料丛编简辑》，第 2 册，中华书局 1962 年版，第 127 页（以下简称《太平天国史料丛编简辑》，第 2 册）。

④ 祁龙威：《太平天国经籍志》，广西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42 页。

纂》载：“贼中行事多所更张，初出一令雷厉风行，三日之后不弛则改，盖虑官兵之侦探，兼防逃人之漏泄，未始非贼之胜算，而独于一切诰諭诸名目，自矜井井有条，故至今犹仍之。”^① 由于只有西王萧朝贵与他处于同一级官阶，东王和西王常常是会衔下达诰諭，即使是咸丰二年（1852）八月西王萧朝贵战死长沙以后，仍然出现东西王会衔发布诰諭的现象。诰諭的形成有三种情况：一是莫都天京之后的一段时间，所发诰諭都是由杨秀清、韦昌辉、石达开三人“密计妥协”而撰拟的，“大事则登伪朝面奏，小事即具伪本章入奏，亦有时事过方奏，或竟不奏者”；二是至咸丰四年（太平天国甲寅四年）以后形成了一个比较完备的且较有效率的制度，诰諭的撰拟主要由侯相“商议停妥”，侯相的作用得以凸显。《贼情汇纂》载：“逮甲寅年贼踞江宁日久，为声色所迷，思无为而治，所有政事悉由伪侯相商议停妥，具禀于石逆，不行则寝其说，行即代杨逆写成诰諭，差伪翼参护送杨逆头门，交值日伪尚书挂号讫，击鼓传进，俄顷盖印发出，即由伪东参护送韦逆伪府登簿，再送至石逆处汇齐，由佐天侯发交疏附官分递各处。虽层层转达，而毫无窒碍，曾于一日之内发諭至三百件之多，缘军务中又杂以喜庆诸事也。”三是处理紧急事件的诰諭，则有特事特办的制度：“倘遇紧要事件，则以尺许黄绸写成伪诰諭，重包密裹，外做家信式样，以重价令沿江百姓投递，并许以显官厚赏，愚民无知，既利其银，又冀得官，鲜有不堕其术中者。”^②

诫諭是北王韦昌辉对翼王石达开及其以下诸王国宗和文臣武将的指示或命令。训諭则是翼王对其以下诸王国宗和文臣武将的指示或命令。海諭则不似诰諭、诫諭和训諭是某人发布的下行文书的专用名称，它在前后期都存在着，在前期是燕王秦日纲、豫王胡以晃和诸王国宗对以下各级官员的命令或指示，在后期则是六爵（义、安、福、燕、豫、侯）对以下各级官员的命令或指示，但现存后期海諭多为福、豫两爵的。誼諭是太平天国后期干王洪仁玕发布的命令或指示，是后期仅次于天王诏旨和幼主诏旨的下行文书。淳諭从现存史料来看是太平天国后期忠王李秀成、英王陈玉成、侍王李侍贤和扬王李明成等对下级官员的指示或命令。

晓諭在前期是侯、丞相、检点和指挥、将军等中层官员发布的对其以下各级官员的命令或指示，到后期则是六爵及其部属发布的指示或命令，现存后期晓諭多为安、燕、侯三爵的。札諭在前期被规定为侯以下各级官员发布的指示或命令，和晓諭为同一级别。事实上，在前期同一人发布的指示或命

① 《太平天国》，第2册，第191～192页。

② 《太平天国》，第2册，第192页。